珠江委：久久为功 绘就幸福珠江新画卷

亮点一 规划引领 让粤港澳大湾区水更安全

2020年12月底，一则重磅消息吸引了众多目光，《粤港澳大湾区水安全保障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获水利部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印发！作为粤港澳大湾区水安全保障的顶层设计，《规划》将为大湾区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活水”和生机。

水是大湾区发展的重要支撑和联系纽带，为做好大湾区水安全保障这篇大文章，珠江委按照水利部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站在服务保障重大国家战略的政治高度，举全委之力，聚全委之智，统筹谋划大湾区水安全保障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总体布局和主要任务，当好流域“大管家”，做好水安全保障“总指挥”，为大湾区水安全谋新篇、布新局。

精准把脉 厘清方向

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位于珠江三角洲网河区，这是世界上最复杂的河口地区之一，治理难度大，水问题十分复杂。随着全球气候变化加剧，大湾区水旱灾害频发，还面临着台风暴潮、咸潮上溯、污染加重、生态损害等问题，水安全保障任务繁重艰巨。

针对大湾区新老水问题相互交织的复杂局面，珠江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积极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全面梳理短板弱项，分类施策找准解决方向。经过深入调查研究、多次征求意见、不断修改完善，《规划》立足湾情水情，对照中央有关要求和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明确了大湾区2025年、2035年水安全保障目标任务。

《规划》指出，到2025年，大湾区水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珠三角九市初步建成与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利现代化体系，水安全保障能力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到2035年，大湾区水安全保障能力跃升，水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水生态环境状况全面改善，防范化解水安全风险能力明显增强，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和宜居水环境目标全面实现，水安全保障能力和智慧化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城市群和城镇层面，优化提升广州、深圳、香港、澳门4个中心城市的水安全保障能力，夯实完善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7个重要节点城市水安全保障基础，因地制宜提高特色城镇水安全保障水平。

系统治理 协同发展

善弈者谋势，善谋者致远。当前大湾区防洪减灾体系基本建立，城乡供用水体系初步形成，但防洪减灾设施仍存在明显短板，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有待提高。《规划》以助力大湾区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提出构建大湾区水安全保障“四张网”。

一是打造一体化高质量的供水保障网。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加强农业、工业、城镇等重点领域节水，加大非常规水源利用；挖掘流域现有工程供水潜力，加快流域大型水利枢纽工程和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以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和东深供水工程为主干，以各市供水主干网络为支线，形成“三江连通”的供水网络格局；加大对港澳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及水资源保护力度，优化协作机制，加强流域水资源统一调度，进一步保障港澳供水安全；完善供水系统建设，改善供水水质，增强应急备用，提高城乡供水能力和水平。

二是构筑安全可靠的防洪减灾网。加快流域骨干水库与港江蓄滞洪区建设，积极推进大江大河治理，强化珠江河口综合治理与保护，持续推进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加强中小河流治理与山洪灾害防治，协同推进珠三角九市界河防洪工程建设，完善防洪工程体系；加快海堤达标加固与生态海堤建设，构建防潮工程体系；全面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有序开展城乡重点涝区治理，筑牢排涝工程体系；实施流域水工程统一调度，强化行蓄空间管控，加强监测预报预警和防洪风险管控，完善防洪减灾非工程措施；深化大湾区防洪减灾合作与交流。

三是构建全区域绿色生态水网。科学划定河道、水库、湖泊等涉水空间，强化涉水空间的管控与保护；打造流域西江、北江与东江三江生态廊道，构建三角洲容桂水道等清水通道；加强大湾区西、北部山丘区水源涵养，打造河口水域岸线保护带，构建大湾区绿色生态屏障；通过水污染治理、河网水动力改善、河湖水生态修护以及跨界河流水环境综合治理等措施，系统治理珠江三角洲河网；大力弘扬和发展岭南特色水文化，加强水文化的保护与传承。

四是构建现代化的智慧监管服务网。推进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与大湾区水利业务深度融合，建设水安全保障智慧监控工程，全面提高水安全保障信息化水平；打造升级版河长制湖长制，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健全水工程建设运行管理制度，完善水土保持监管制度，强化水安全监管制度实施；整合涉水政务服务，实现公众服务“一网通办”、水信息服务“一图全搜”，全面提升大湾区水安全公共服务水平；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加强水安全科技创新，深化粤港澳交流合作；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制定完善应急预案，着力防范化解重大水安全风险。

蓝图已绘就，奋进正当时。珠江委将坚定不移将蓝图绘到底，全力推进规划实施落地，聚焦补短板、强监管，全面提升大湾区水安全保障水平，为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过上高品质生活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亮点二 巍巍大坝起平湖 百年梦想映现实
——大藤峡工程顺利实现三大节点目标

2020年，在水利部的坚强领导下，珠江委围绕大藤峡工程蓄水、通航、发电三大节点目标，精准施策，攻坚克难，指导督促大藤峡公司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左岸工程全面投入运行并发挥效益，右岸工程加快建设，珠江水利人用汗水和担当镌刻出高峡平湖的宏伟画卷，以务实和奉献让百年梦想映入现实。

2020年伊始，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工程带来“防疫情、保进度”两面作战的严峻考验。珠江委跟踪督导工程有序复工复产，对工程建设中的关键线路和重要节点挂牌督办，解决验收前的行业制约问题。大藤峡公司加强协调调度，优化施工组织，统筹设备资源，3月底复工复产率即达100%，确保工程如期实现重大节点目标。

3月10日9时，随着泄水闸门徐徐落下，大藤峡水利枢纽正式下闸蓄水，这是工程建设史上一座重要的里程碑，标志着工程投入初期运用，可初步发挥综合效益。在确保西江下游供水、生态和航运需求的基础上，上游库区逐步抬高水位，3月25日蓄至44米高程，满足船闸通航和首台机组发电两大关键节点目标。

3月31日15时19分，大藤峡工程船闸下闸首入字门缓缓打开，两艘3 000吨级的货船开进船闸区，12分钟后船闸水位上升至44米高程，同上游库区持平，货船顺利驶入大藤峡库区，标志着大藤峡工程试通航成功，船闸开始运行。大藤峡船闸的顺利通航，打通了西江黄金水道的咽喉节点，为广西和粤港澳大湾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4月30日9时，随着广西电网调度中心正式下达发电指令，大藤峡工程8号机组运行指示灯亮起，水轮发电机组运转产生电流，清洁能源瞬间沿着供电线路流向千家万户和工矿企业。7月30日，左岸3台机组全部并网发电。大藤峡工程布设的8台机组全部投入运行后，将成为广西电力系统安全稳定的主力电站。

5月19日，水利部主持开展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一期下闸蓄水验收，工程正式进入生产建设和运行管理并重的新阶段。9月6日工程蓄水至52米高程，达到完工前正常运行最高水位……随着2020年一个个节点达成，大藤峡水利枢纽左岸工程开始全面发挥综合效益。

坝落藤峡上，湖成效益显。大藤峡工程提前56天完成年度发电任务，累计通过船舶1万多艘，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绿色能源。下一步，珠江委将按照水利部党组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指导大藤峡公司精准发力补短板，聚焦问题强监管，统筹抓好左岸一期工程运行管理和右岸二期工程建设，科学管理，高效运行，把大藤峡工程建设好、运行好，为助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建设幸福珠江、促进流域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亮点三 同饮一江水 共济十六载

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三面环海，地理位置特殊，当地水资源不足，城市供水长期依靠西北江联合调度供给。21世纪以来，受连年来水偏枯、河道下切、供水增加等因素影响，咸潮上溯日益严重，直接影响澳门、珠海等珠江三角洲地区1 500万人供水安全。

2005年以来，珠江委连续16年成功组织实施珠江枯水期水量调度，有效保障澳门供水安全。据统计，澳门、珠海累计从河道取水23.01亿立方米，其中向澳门供优质原水4.55亿立方米，有力保障了供水安全，改善了珠江三角洲网河区水生态环境，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巨大冲击，保障居民饮水尤显重要。“保障澳门同胞用水安全是落实‘一国两制’基本国策、维护澳门地区长期繁荣稳定的必然要求，是国家赋予的使命和任务。我们必须从政治、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把需要应对的不利因素想得更全、预案做得更细，全力做好今冬明春对澳供水保障工作。”珠江委主任王宝恩在2020—2021年珠江枯水期水量调度会上提出明确要求，充分体现了保障澳门供水安全的信心和决心。

面对主汛期江河来水偏少、汛末骨干水库蓄水严重不足、枯季咸潮影响偏强等不利形势，珠江委统筹谋划，周密部署，按照“立足当地、重在前蓄、总量控制、风险管理”的思路，编制完成《2020—2021年珠江枯水期水量调度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开展上游水库前蓄，天一、龙滩、百色等水库增蓄水量115亿立方米，确保充足的可调度水源。同时，督促珠海控蓄淡水，做好管网维护和供水调度，落实应急预案和抢修措施，切实做好供水调度保障工作。

去冬今春珠江枯水期水量调度实施以来，珠江委不断滚动优化实时调度方案，科学实施西江上游骨干水库群补水调度，大幅提高西江梧州断面流量，有效抑制河口咸潮，满足珠澳供水系统取淡蓄水需求，已累计向澳门、珠海供水1.06亿立方米。目前，西江上游天生桥一级、龙滩、百色3座骨干水库总有效蓄水量91亿立方米，有效蓄水率46%左右。珠海主要供水水库总有效蓄水量5 030万立方米，维持在高水位运行，供水安全可有效保障。

干里送清泉，思源怀祖国。2020年11月，澳门海事及水务局局长黄穗文向珠江委发函，深情感谢珠江委为保障澳门供水作出的不懈努力、取得的显著成效。16年来，千里清流润濠江，体现了党和国家对澳门居民的深切关怀，也饱含着内地人民对澳门同胞的深情厚谊。

奋楫扬帆开新局，无限风光在湾区。当前，珠江流域水资源配置关键性工程——大藤峡水利枢纽已下闸蓄水，可初步发挥水资源配置效益。下一步，珠江委将加强流域水库群联合调度，加快推进《珠江水量调度条例》立法，推动珠江水量调度工作提档升级，支撑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

2020年大藤峡工程顺利实现蓄水通航发电三大节点目标

亮点四 创新体制机制 强化行业监管

为深入贯彻落实水利部党组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推动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在珠江流域落地生根，进一步强化流域监管体系建设，2020年珠江委开展流域水利监管体制机制创新研究，通过深入调研，总结流域各省(自治区)及港澳地区强监管经验做法，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监管模式和成功经验，推动形成流域上下联动、同频共振的监管大格局。

深入调研 高质推进

“水利监管工作要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必须进行理念更新、业务重塑、流程再造。”珠江委主任王宝恩高度重视珠江流域水利监管体制机制创新研究工作，多次召开专题会和座谈会部署推进研究工作，带队赴云南、贵州、广西、广东、福建、海南等6省(自治区)开展现场调研，深入了解各省(自治区)的创新经验和典型做法，分析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关键短板，研究提出方向性意见建议。

通过广泛调研，珠江委总结提炼了各地强监管成效经验。两年来，流域各省(自治区)深入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不断健全监管体系，成立监管(督查)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内设监管机构，制定监管制度，组建监督队伍，落实监督经费，全面强化水资源、河湖、水土保持、水旱灾害防御、农村饮水安全、水利工程建设、水利工程运行等重点领域监管。

云南省“流域统筹、系统治理”的河湖监管机制、贵州省“政府主导、多部门联合”的水土保持监管机制、广西壮族自治区“一市一清单”的节水评价监管机制、广东省“监督处+1+1+1”的督查队伍架构、湖南省“信息化”的督查工作机制、江西省“物业化”的小型工程管理机制、福建省“监管办+购买服务”的监管模式、海南省“集约化+社会化”的小型水库管护工作机制等经验与做法都值得交流与推广。

针对监管格局尚未成型、基层监管队伍力量不足、监管手段滞后与问题，珠江委在凝聚各省区智慧结晶的基础上，研究提出“协同联动、多元构建、智慧监管、专业运维”的水利监管模式。2020年10月27日，珠江委在广州组织召开珠江流域片水利监管工作座谈会，广泛吸取专家意见，完善珠江流域水利监管体制机制创新研究报告，推动流域监管工作高效规范。

创新机制 示范引领

“协同联动、多元构建、智慧监管、专业运维”是从创新监管模式、配强监管力量、提升监管能力、补齐重点短板等方面提出针对性解决措施，符合珠江流域水情、工情，可复制性强、可推广性强，可操作性强，对于完善长效监管体制机制具有指导性、创新性、系统性。

协同联动的监管机制是深入践行总基调的有力抓手。通过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住建、司法等部门横向“协同”，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纵向“联动”，依托河湖长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制度等平台手段，在重大涉水问题监管上形成部门合力、政府合力、社会合力，形成全社会共识。

多元构建的监管队伍是深入践行总基调的重要保障。围绕“综合监管、专职监管、专业监管、日常监管”，建立由领导机构、综合监管、专业监管、技术支撑、保障服务等多元主体组成的监管力量系列，形成综合+专职+专业的“1+1+N”监管队伍，为强监管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智慧监管的手段方式是深入践行总基调的有效举措。将信息化手段应用于水利行业监管中，满足全面、精准、高效的监管需求。珠江委在全国率先开展部管在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技术监管示范工作，推动“天空地水”立体式监管技术在流域应用。广西建立水利建设项目动态监管平台；广东建成集公众服务、河长服务、监督管理等功能于一体的智慧河长平台；海南重点打造智慧水网，有力提高监管效能。

专业运维的管理模式是深入践行总基调的现实需要。水利工程运行维护存在薄弱环节，小型工程运维监管是难点、重点和薄弱点，根据现状需要，因地制宜引入市场机制，有序推动小型工程资产化管理、专业化运维。广东、江西、福建试点先行建立小型工程“物业化管养模式”，海南省推行“以大带小”集约化管理和政府购买社会化管理相结合的小型工程管护机制，对小型水库实现全职专业管护。

闭环式的监管模式是深入践行总基调的必然要求。以问题为导向，围绕问题发现、问题会诊、问题整改、问题销号等环节建立闭环式监管模式。对督查中发现的较严重问题，组织专家会诊，明确整改要求，跟踪问题整改落实，确认整改到位后方可销号，确保监管真正取得实效。

当前，水利行业要适应高质量发展的需求，必须全面提升监管水平和监管能力。珠江委将继续坚定不移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健全监管机制，提升监管实效，推进“协同联动、多元构建、智慧监管、专业运维”监管模式在流域内示范运用，推动水利行业强监管真正成为社会共识。

珠江委研究提出“协同联动、多元构建、智慧监管、专业运维”的监管模式

亮点五 扬执法利剑 护水清岸绿

“3、2、1……！”一声令下，广西平南县碳酸钙生产线厂房伴着一阵巨响轰然倒塌。随着最后一处违建项目拆除完毕，标志着珠江委11件河湖违法陈年积案全面“清零”。

开展河湖违法陈年积案“清零”行动以来，珠江委积极动员部署，全面梳理排查、依法查处整改，利剑出鞘、重拳出击，涉河违规建筑被强制拆除，乱堆乱占现象得到有效整治，一幅水清岸绿的美丽画卷正在珠江两岸徐徐展开。

高位推动 同频共振

2019年5月，水利部在全国开展河湖违法陈年积案“清零”行动。河湖违法陈年积案涉及面广、办理难度大，珠江委党组迅速布上，以“零容忍”的决心和“钉钉子”的精神一抓到底，将该项工作列入2020年度水利部重点督办事项。珠江委主要负责人和分管领导多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指导制定工作方案，并先后6次赴现场实地查看，督促地方相关部门落实整改工作。

“清零”行动开展以来，珠江委以河湖长制平台为依托，建立跨部门联合执法及督查督办机制，联合地方各级河长办、水行政主管部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单位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形成同向发力、同频共振的工作格局。相关省(自治区)部门积极配合，各级市(县、区)河长办及有关部门主动沟通协商、细化工作方案，严格节点控制，督促建设单位按要求落实整改，推进河湖违法问题有效解决。

动真碰硬 亮剑护河

这11件陈年积案均是水行政执法工作中的“老大难”问题。面对“硬骨头”，珠江委以执法督查为抓手，亮剑出击，动真碰硬，细化工作方案，实现“一案一策”对症下药，有效破解难点堵点。

柳江12栋水上别墅、港湾人家饭店、平南碳酸钙生产线等项目均未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擅自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影响河道行洪。珠江河口狮子洋水域堆渣填土占用港洪断面，严重影响珠江河口泄洪纳潮和防洪安全。珠江委坚决清理整治，多次派出工作组，采用现场查看、无人机航拍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办，确保各违法主体按期高质量完成整治工作。

通过挂牌督办，柳江12栋水上别墅、港湾人家饭店、平南碳酸钙生产线项目等违法建筑共约4.6万平方米被强力拆除，珠江河口狮子洋水域堆渣填土约67万立方米堆渣填土被清理，严厉打击了非法侵占河湖、违法涉河建设的活动，维护了流域良好的水事秩序。河湖监管“长牙”“带电”，引起社会极大反响，发挥强烈的示范震慑作用，人民群众从水清岸绿中不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以点带面 举一反三

在执法过程中，珠江委秉持“严格执法、真心帮扶”的宗旨，充分发挥流域管理机构监督指导作用，督促相关建设单位按要求采取疏浚清淤等补救措施，限期补办许可手续，积极落实整改，有力推动河湖违法问题有效解决。同时，督促地方以河湖违法项目为重点，举一反三，全面开展河湖“大体检”。柳州市排查梳理40个疑似违建项目，按照一区一单要求全面落实整改。

经国序民，正其制度。有了良好的执法机制和执法方式，还要以制度的形式将它们固定下来，一以贯之。珠江委以河湖违法重点陈年积案整治工作为契机，结合工作实际，制定珠江委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以及《珠江委水行政监督检查责任制度》《珠江流域水行政联合执法巡查制度》，修订《珠江水利委员会查处水事案件程序规定》，不断健全长效机制，切实提高水政执法效率和规范化水平，扎实推进流域强监管落地见效。

扬执法利剑，护水清岸绿。河湖违法陈年积案“清零”，只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从全面出击到全面见效任重道远。下一步，珠江委将坚定不移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加强依法治水管水，推进流域治理保护，让珠江真正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江！

本版文字由袁建国、吴怡蓉、张媛摄写，图片由珠江水利委员会提供